

**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11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 11 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以及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佛山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；董事长荣继华先生、副董事长聂祖荣先生、董事张翼先生、张晨先生及独立董事刘连皂先生、秦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本公司财务总监车桂娟女士、副总经理王光田先生、副总经理陈一杨先生、董事会秘书吴楠女士以及监事会成员余祖灯先生、何祥洪先生、王健安先生 7 人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荣继华先生主持，参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后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此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，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**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〉的议**

案》

经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后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出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此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，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后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35 号）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此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，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分别为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含其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佳纳能源”）和青岛昊鑫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昊鑫”）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 150,000 万元及 20,000 万元。

佳纳能源以及青岛昊鑫业务发展迅速，扩产项目进展顺利，原材料购买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加大，公司将分别对上述两家子公司向银行、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、关税保证保险等业务新增担保额度 50,000 万元和 30,000

万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此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，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五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将于2021年9月13日在佛山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此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，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6日